

浮梁县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浮梁县人民检察院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浮梁县人民检察院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浮梁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接受县委及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对浮梁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浮梁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

1.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本院检察干警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2. 依法向浮梁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有关检察工作的议案。

3. 贯彻执行上级人民检察院确定的检察工作方针,制定本院检察工作计划,落实检察工作任务。

4. 负责对上级检察机关交办的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相关职务犯罪案件的侦查。

5. 对移送审查逮捕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或者批准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对移送起诉或者侦查终结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

6. 依照法律规定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判决裁定

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开展民事支持起诉工作。

7. 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8. 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非监禁刑的法律监督工作。

9. 负责应由本院提出的控告、申诉和举报。

10. 对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进行研究,按程序向立法机关和上级人民检察院提出立法和司法解释建议。

11. 负责本院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依法管理本院检察官和其他检察人员。

12. 负责本院检务督察工作。

13. 负责本院财务装备、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14. 其他应由浮梁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浮梁县人民检察院。

本部门 2022 年年末实有人数 81 人,其中在职人员 45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17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19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浮梁县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47.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253.71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395.5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4.18
	9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8.73
	1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422.63
	12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0.00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8.35
	2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43.0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37.6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60.3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65.73
	30	0.00		61	0.00
总计	31	2,103.33	总计	62	2,103.3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浮梁县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43.03	1,247.48	0.00	0.00	0.00	0.00	395.54
20404			检察	1,481.78	1,086.23	0.00	0.00	0.00	0.00	395.54
2040401			行政运行	1,471.95	1,076.41	0.00	0.00	0.00	0.00	395.54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8.92	443.38	0.00	0.00	0.00	0.00	395.54
2040450			事业运行	447.98	447.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3.01	33.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2.04	152.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9.82	9.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10	4.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	5.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18	74.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18	74.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11	65.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7	9.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73	18.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73	18.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42	14.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90	3.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40	0.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35	68.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35	68.3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浮梁县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公开03表				
项 目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合计	1	2	3	4	5	6
			1,837.60	1,179.42	658.17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53.71	1,018.17	235.54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243.89	1,012.45	231.44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610.86	610.86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7.98	329.53	118.46	0.00	0.00	0.00
2040450			事业运行	33.01	33.01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52.04	39.06	112.98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9.82	5.72	4.10	0.00	0.00	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4.10	0.00	4.1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72	5.7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18	74.1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18	74.1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11	65.1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7	9.0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73	18.7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73	18.7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42	14.42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0	3.9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0	0.4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2.63	0.00	422.63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2.63	0.00	422.63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22.63	0.00	422.63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35	68.3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35	68.3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35	68.3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浮梁县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公开04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47.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086.28	1,086.28	0.00	0.00
	5	0.00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4.18	74.18	0.00	0.00
	9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73	18.73	0.00	0.00
	1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22.63	0.00	422.63	0.00
	12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0.00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8.35	68.35	0.00	0.00
	2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47.4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70.16	1,247.53	422.63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60.0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7.37	0.00	37.37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4		61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460.00		62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0.00	0.00	0.00	0.00
总计	32	1,707.53	总计	64	1,707.53	1,247.53	46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浮梁县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47.53	1,011.99	235.54
20404			检察	1,086.28	850.74	235.54
2040401			行政运行	1,076.45	845.02	231.44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3.42	443.42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7.98	329.53	118.46
2040450			事业运行	33.01	33.01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52.04	39.06	112.98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9.82	5.72	4.1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4.10	0.00	4.1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72	5.72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18	74.1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18	74.1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11	65.1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7	9.0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73	18.7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73	18.7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42	14.42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0	3.9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0	0.4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35	68.3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35	68.3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35	68.3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浮梁县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公开06表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97.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7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20.57	30201	办公费	39.2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68.86	30202	印刷费	5.9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82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0.41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96.63	30205	水费	0.70	310	资本性支出	0.1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66	30206	电费	12.7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4.22	30207	邮电费	8.3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3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9.5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5	30211	差旅费	0.52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4.3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1.90	30213	维修（护）费	32.9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39	30214	租赁费	2.6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59	30215	会议费	0.32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5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8.23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5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2.8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4.7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6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2.08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45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4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0.00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0.00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0.00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13.11	公用支出合计					108.8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浮梁县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460.00	0.00	422.63	0.00	422.63	37.3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0.00	0.00	422.63	0.00	422.63	37.3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60.00	0.00	422.63	0.00	422.63	37.3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60.00	0.00	422.63	0.00	422.63	37.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浮梁县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浮梁县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26.00	54.49	21.82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28.49	20.67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28.49	20.67
3.公务接待费	6	26.00	26.00	1.15
（1）国内接待费	7	-----	-----	1.15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2	-----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11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9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10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浮梁县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公开10表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1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1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0	0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2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1707.53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460.04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1165.27 万元，下降 40.5%；本年收入合计 1247.48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1625.32 万元，下降 56.5%，主要原因是：2022 年基建工程支出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1247.48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总计 1707.5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670.16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1165.39 万元，下降 40.5%，主要原因是：2022 年基建工程支出减少；年末结转和结余 37.37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422.93 万元，下降 91.9%，主要原因是：2021 年结余为基建项目款。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1179.42 万元，占 64.2%；项目支出 658.17 万元，占 35.8%；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236.51 万元，决算数为 1670.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1%。其中：

（一）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089.6 万元，决算数为 1086.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单位合并院本级账户，资金支付不及时。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3.13 万元，决算数为 74.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6%，主要原因是：调整缴费基数、考录两名公务员。

（三）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0.93 万元，决算数为 18.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5.8%，主要原因是：财政一体化更新收回资金。

（四）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2.85 万元，决算数为 68.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3%，主要原因是：调整公积金缴费基数。

（五）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422.63 万元，主要原因是：追加基建项目款。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11.99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797.52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353.89 万元，下降 30.7%，主要原因是：2022 年未发放奖金及绩效工资。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75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140.67

万元，下降 41.4%，主要原因是：基建项目已完工，减少公用经费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5.59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33.92 万元，下降 65.5%，主要原因是：司法救助经费列入项目经费。

（四）资本性支出 0.13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67.41 万元，下降 99.8%，主要原因是：2021 年采购公车。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54.49 万元，决算数为 21.8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0.04%，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39.89 万元，下降 54.6%，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增加（减少）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该支出。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未发生该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为：未发生该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26 万元，决算数为 1.1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4%，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6.18 万元，下降 84.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

支出。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9 批，累计接待 109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为：未发生该项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0.6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发生该项支出，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未发生该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28.49 万元，决算数为 20.6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2.6%，决算数较 2021 年增加 7.44 万元，增长 56.2%，主要原因是强化生态检察，业务量增加，公车使用频率增加，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11 辆。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过紧日子要求，例行节约。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8.75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08.21 万元，降低 51.2%，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资产运行维护支出减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支出减少、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3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6.3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6.3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6.3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本部门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九、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7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47.13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聘用书记员经费”、“检察事务与保障”等 7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47.1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

情况来看，通过综合评价各个项目在资金执行、项目产出、项目效果及满意度等方面指标，较好的完成预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47.4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院整体支出能够根据履责需要科学合理编制预决算，不断完善和落实相关管理制度，从管理机制上规范预算执行，为有效履行职责和完成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发挥了重要保障支撑作用。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浮梁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浮梁县人民检察院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0	70	69.0896	10	98.7	7	
	其中：财政拨款	70	70	69.0896	-	98.7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主要原因及整改		因项目经费下达较晚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提高社会就业，促进社会稳定发展；目标2：加强检察队伍能力建设；目标3：保障书记员合法权益，提高工作积极性，提升了整体检察业务的工作效率；目标4：对聘用书记员满意度100%			实际完成80.05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	聘用书记员人数	=14人	14人	10	10	
		质量	聘用书记员岗位需求符合率(%)	>=95%	98%	10	10	
		时效	书记员聘用到岗及时性(%)	>=90%	100%	10	10	
		成本	成本节约率	>=85%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有责投诉事件发生数量(起)	<=10起	0起	20	20	
		可持续影响	对人民检察院工作满意度	>=90%	99.5254	10	10	
	满意度	满意度	对聘用书记员满意度	>=90%	95%	20	20	
总分						100	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检察事物保障与支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浮梁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浮梁县人民检察院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61	156.24	154.572	10	98.93	7	
	其中：财政拨款	200.61	156.24	154.572	-	98.93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提高我院经费保障水平，促进我院检务工作协调发展，我院其他建筑物、构筑物修缮的有效安排与合理使用，进一步提高我院经费保障水平，促进我院检务工作协调发展，推动我院年度工作目标和重点工作任务的实现和完成。			实际完成154.57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	办公室改造	4件	100件	8	8	
			受理案件数	55件	100件	8	8	
			审结案件数	65	100	8	8	
			院内道路维修	1条	100条	8	8	
		质量	已完工质量检验率	>=90%	100%	8	8	
			采购覆盖率	>=95%	95%	8	8	
		时效	审限期内结案率	>=85%	90%	8	8	
		成本	成本节约率	>=85%	95%	8	8	
			社会成本节约率	>=85%	95%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通过项目提高社会效益率	稳步提高	100	8	8	
	满意度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9.5254%	10	10	
总分						100	97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本部门公开“聘用书记员工作经费”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填列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九)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

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2 年聘用制书记员工作经费进行评价。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因工作需要，在县委、县政府得关心下，县人社局为我院招录 14 名聘用制书记员工作人员，现在岗 14 人。2022 年度景德镇市财政局为我院安排聘用制书记员工作人员经费 70 万元，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书记员人员工资、五险一金、服装费、工作餐、加班费、奖金、工会福利费、办公经费等。

以上所有支出均严格按照相关规章制度和财务会计管理规定进行申报、审批和支付，做到了专项资金使用有预算、审批有手续、支出合理规范。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 1、提高社会就业率，促进社会稳定发展；
- 2、加强检察队伍能力建设；
- 3、保障书记员合法权益，提高工作积极性，提升了整体检察业务的工作效率；
- 4、对聘用书记员满意度 9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聘用制书记员工作人员得招录，提高社会就业率，从促进社会稳定发展；提高便民服务力度，增强检察队伍能力建设；降低检察人员工作负担，提升了整体检察业务工作效率。

此项目完成后由院办公室和政治部成立自评小组，对该项目进行自评工作，从项目得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几个方面进行科学统计和自评工作，项目完成过程中得相关资料做到有专人负责，资料能及时进行收集整理，各项数据真实有依据。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自聘用制书记员工作人员以来，为我院有效得缓解了检察人员工作压力，减少工作矛盾。因此，此专项资金用于解决为我院聘用制书记员人员工资发放等开支，顺应司法体制改革要求，增强检察系统队伍建设，提高办案效率，真正做到为老百姓做实事。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2022 年聘用制书记员工作经费项目预算 70 万元，实际到位 70 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该项资金全部用于聘用制书记员工资、五险一金、服装费、工作餐、加班费、奖金、工会福利费、协警办公经费等。

（二）项目过程情况

2022 年聘用制书记员工作经费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70 万元，

实际使用资金 69.09 万元，预算资金使用率 98.7%。

我院成立了地方财政预算绩效自评工作小组，明确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该院按照文件精神召开会议，查阅支出凭证、案件办理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通过调查走访、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了解社会公众对社会治安的满意度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三）项目产出情况

1、数量指标 10 分：其中聘用书记员人数 14 人，实际完成值 14 人，共得 10 分。

2、质量指标 10 分：其中聘用书记员岗位需求符合率大于 95%，实际完成 98%，共得 10 分。

3、时效指标 10 分；其中书记员聘用到岗及时性大于 90%，实际完成 100%，共得 10 分。

4、成本指标 10 分；其中成本节约率大于 85%，共得 10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指标 20 分；其中有责投诉事件发生数量（起）小于等于 10 起，实际完成 0 起，共得 20 分。

2、可持续影响指标 10 分；其中对人民检察院工作满意度大于等于 90%，实际完成 99.5254%，共得 10 分。

（五）项目满意度情况

满意度指标 20 分；其中对聘用书记员满意度大于等于 90%，实际完成 95%，共得 20 分。

经统计，绩效自评共得 97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自评工作得经验

（1）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尚不健全。虽然我院制定相关管理办法，但细则不够完善。

（2）对项目支出审核工作还需要更加严格。

（3）人员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时间段、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加上缺乏系统培训，人员素质在一定程度上有待提高。

（二）解决问题建议

（1）完善绩效评价工作制度。逐步建立和完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相关制度，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跟踪督查，做到绩效管理有依据、按程序、有奖惩，实现绩效管理的规范化、常态化。

（2）加强学习培训，提高业务素质，增强业务能力，营造最优绩效运行环境。

（3）推动相关制度建设，逐步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预算编制模式。

（4）统筹协调，提高资金使用绩效的关节点。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采取得力措施，降低行政运行成本，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5）加大宣传力度，树立绩效管理理念。通过学习、培训等方式加大绩效管理理念宣传，不断提高我院各部门得绩效意识，发挥各部门在预算绩效管理中得主体作用。